**中国共产党玉溪市红塔区委员会办公室2022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监督索引号53040200420101000**

中国共产党玉溪市红塔区委员会办公室2022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玉溪市红塔区委员会办公室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玉溪市红塔区委员会办公室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

1.负责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以及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的决策、决定、规定、工作部署的贯彻落实并督促检查，做好调查研究、收集反馈信息和综合重要情况的工作。

2.负责区委文件、文稿的修改、校核和签清，并承担区委部分文件、文稿的起草；负责办理全区各部门各单位、乡（街道）、省市驻区单位向区委的请示和报告。

3.负责区委各种会议的安排、组织和会务工作；承办区委领导同志参加的重要活动的组织、安排、协调和联络工作。

4.负责党政军领导机关的文件、电报、信函的传递、保密工作；负责区委文件、电报、信函的日常文书处理及文件、内部刊物的印制、校核、分发、清退和归档工作。

5.负责全区的机要、密码管理和保密工作。

6.负责组织或协同有关部门开展综合调研工作，就区委关注的经济、政治、社会、党建等方面的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提出意见和建议，供区委决策参考。

7.贯彻执行中央、省委、市委有关档案管理的政策法规和规章制度，承担区级档案行政管理职责，指导全区档案管理工作。

8.指导和协调开展青少年思想品德教育工作，帮助青少年提高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和身心健康素质。

9.负责上级领导和区委重要客人的接待、协调工作；负责区委领导和区委机关的安全保卫工作。

10.完成区委、区委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2022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概述

1.对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的决策、决定、规定、工作部署的贯彻落实并督促检查，对红塔区“三抓三保”、“六个走在全省前列”及其他各项重点工作进行实地调研，收集反馈信息和综合重要情况形成专题调研报告。

2.完成区委全会、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等大型会议的主题报告和讲话的起草及成文工作，编印大会学习材料、全区党政系统办公室主任会议交流材料、全区工作汇报会交流汇报材料和参阅材料等各项会议资料。

3.在严格执行《中共玉溪市红塔区委办公室公文办理规定（试行）》《中共玉溪市红塔区委办公室文件审批制度（试行）》等规章制度的基础上，仍然不断完善和规范文件起草、收发、传阅、文印的流程，强化对涉密文件的管理，严格执行借阅登记、收发登记制度，大力提高公文办理效率。

4.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市委市政府关于进一步改进会风的规定，坚持务实高效、勤俭节约的原则，高质高效完成全会、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全区领导干部大会等会议的筹备工作，保证会务工作的程序化、规范化、制度化。

5.高效准确办理领导批示件，做到事事有回音、件件有落实，争取落实率和办结率达到100.00%，确保有力推动工作的落实；做好上报和下发督查材料的工作。对区委常委会议决定事项及区委不同时期的中心工作进行督查，并将工作进展情况及发现的问题进行通报；对重点项目建设、坚决纠正和防止“不作为乱作为”、中央八项规定、促进经济稳增长、主动融入滇中城市经济圈一体化建设等工作进行跟踪督查，并按时上报和通报进展情况。坚持定期和不定期对重点工作开展专项督查活动，加大对工作落实不力、工作推进缓慢、工作成效较差项目的通报力度，并严格将通报情况纳入年度综合考评。

6.坚持问题导向，从调研材料中挖掘问题、从中心工作中反推问题、从政策制约方面找问题，编辑上报具有代表性、典型性的各类信息，力争及时准确地反映了各部门在工作推进中的困难问题。建立健全报送紧急信息责任制，确保紧急信息的报送及时、准确、全面、真实，做好贯彻落实重大会议精神情况的上报工作。

7.负责全区的机要、密码管理和保密工作，强化保密工作人员、经费、设备基础，继续加强保密宣传教育，组织全区各级各部门学习《保密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文件精神，积极运用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介开展保密宣传，抓好机要、密码管理及保密管理工作。

8.贯彻执行中央、省委、市委有关档案管理的政策法规和规章制度，承担区级档案行政管理职责，指导全区档案管理工作；指导和协调开展青少年思想品德教育工作，帮助青少年提高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和身心健康素质。

9.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责任制，与区委、区政府签订责任书，并建立台账，做好《日常开展禁毒工作简报》的编写工作和各项卫生工作。对区委机关户口进行清理工作，对区委办人员的录用、调入、调出等有关手续进行办理和完成好区委办人员职级职称晋升有关材料及机构编制事项上报工作，按相关规定完成预算编制、工资变动审批工作、员工互助医疗的收缴及账目工作等财务管理工作。

10.紧紧围绕红塔区委办公室工作重心，落实值班岗位责任，坚持全天值守，提高警惕，保持联系渠道通畅，确保突发紧急情况和紧急公务得以及时处置和办理，同时做好会议服务、文电收发、来访接待等工作。

11.负责上级领导和区委重要客人的接待、协调工作；负责区委领导和区委机关的安全保卫工作。完成区委、区委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我部门共设置10个内设机构，具体是：秘书股、办文股、法规股、政策研究股、改革股、督查股、信息股、机要和保密股、档案股、综合股。

下属事业单位3个，分别是：

1.红塔区委总值班室；

2.玉溪市红塔区目标绩效考核评价中心；

3.玉溪市红塔区电子政务内网信息技术。

（二）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中国共产党玉溪市红塔区委员会办公室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4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3个。分别是：

1.行政单位1个：中共玉溪市红塔区委办公室，设10个内设机构：秘书股、办文股、法规股、政策研究股、改革股、督查股、信息股、机要和保密股、档案股、综合股。

2.下属事业单位3个，分别是：红塔区委总值班室、玉溪市红塔区目标绩效考核评价中心、玉溪市红塔区电子政务内网信息技术中心。

（三）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中国共产党玉溪市红塔区委员会办公室2022年末实有人员编制50人。其中：行政编制35人（含行政工勤编制6人），事业编制15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0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33人（含行政工勤人员6人），事业人员12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0人）。

尚未移交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共计0人（离休0人，退休0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27人（离休1人，退休26人）。

实有车辆编制4辆，在编实有车辆4辆。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中国共产党玉溪市红塔区委员会办公室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中国共产党玉溪市红塔区委员会办公室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玉溪市红塔区委员会办公室2022年度收入合计10,328,295.66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0,328,295.66元，占总收入的100.00%；上级补助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事业收入0.00元（含教育收费0.00元），占总收入的0.00%；经营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其他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增加200,619.99元，增加1.98%。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减少200,619.99元，下降1.91%；上级补助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事业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经营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其他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正常工资调整，人员变化较大。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玉溪市红塔区委员会办公室2022年度支出合计10,328,295.66元。其中：基本支出8,785,709.28元，占总支出的85.06%；项目支出1,542,586.38元，占总支出的14.94%；上缴上级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经营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增加194,888.63元，增长1.92%。其中：基本支出增加884,644.50元，增长11.20%；项目支出减少689,755.87元，下降30.90%；上缴上级支出增加0.00元，增长0.00%；经营支出增加0.00元，增长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增加0.00元，增长0.00%。主要原因分析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正常工资调整，人员变化较大，项目支出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2年度用于保障中国共产党玉溪市红塔区委员会办公室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8,785,709.28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8,207,630.72元，占基本支出的93.42％；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578,078.56元，占基本支出的6.58％。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2年度用于保障中国共产党玉溪市红塔区委员会办公室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1,542,586.38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0.00元。具体项目开支如下：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生活补助）6,300.00元，占项目支出的0.41%；办公费、差旅费、维修维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1,536,286.38元，占项目支出的99.5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中国共产党玉溪市红塔区委员会办公室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328,295.66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相比增加200,619.99元，增长1.98%，主要原因分析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正常工资调整，人员变化较大。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7,734,785.22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74.89%。主要用于红塔区委办公室机构正常运行的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行政运行支出是指红塔区委办公室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单位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福利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与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等日常公用经费方面的支出；

（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是指红塔区委办公室的项目支出。项目支出是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等方面的支出。主要支出内容是办公费、水电费、公务接待费、差旅费、劳务费、办公设备购置费、区级各类会议费、文件资料打复印和档案归集保存管理工作经费、各项日常业务工作经费、区级领导调研走访及报告撰写及调研工作经费、机要保密经费、督查专项经费、值班值守等方面的支出；

2.外交（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3.国防（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4.公共安全（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5.教育（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6.科学技术（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244,352.62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12.05%。主要用于红塔区委办公室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及单位离退休人员的工资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归口管理的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是指红塔区委办公室用于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经费以及为离退休人员提供服务的支出；

（2）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是指红塔区委办公室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是指红塔区委办公室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4）死亡抚恤是指红塔区委办公室离退休职工去世后对病故家属的一次性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5）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指红塔区委办公室用于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含失业保险基金补助、工伤保险基金补助、生育保险基金补助。

9.卫生健康（类）支出631,865.68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6.12%。主要用于用于医疗保障和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0.节能环保（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1.城乡社区（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2.农林水（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3.交通运输（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类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6.金融（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9.住房保障（类）支出717,292.14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6.94%。主要用于红塔区委办公室及下属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住房公积金是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政局规定的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的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购房补贴是按照房改政策规定，红塔区委办公室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2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3.其他（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4.债务还本（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5.债务付息（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151,700.00元，支出决算为105,318.97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9.4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元，占总支出决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0.00元，占总支出决算的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99,753.97元，占总支出决算的94.7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5,565.00元，占总支出决算的5.28%，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5,565.00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明细情况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中国共产党玉溪市红塔区委员会办公室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151,700.00元，支出决算为105,318.97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9.4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99,753.97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4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5,565.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52%。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车修理费减少。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4,216.95元，增长4.1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0.00元，增长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增加0.00元，增长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增加2,151.95元，增长2.2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2,065.00元，增长59.00%。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车辆运行维护费增加，其原因是本年机关事务局9月调拨车辆1辆，导致费用增加；因为接待批次增加导致接待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我单位无具体出国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

**2.**购置车辆0辆。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辆。主要用于红塔区委办机关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安排国内公务接待4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63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0人）。主要用于主要用于接待其他地州市考察学习发生的接待支出。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0人。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中国共产党玉溪市红塔区委员会办公室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78,078.56元，与上年对比减少9,144.93元，下降1.56%,主要原因分析我单位厉行节约、精简会议，高效利用电子政务办公，会议会务费用、文件印刷费用等减少。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38,341.70元、邮电费11,932.04元、差旅费13,050.00元、会议费75,120.00元、公务接待费2,238.00元、劳务费3,900.00元、工会经费88,723.92元、福利费1,197.90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2,000.00元、其他交通费用285,375.00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6,200.00元等。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中国共产党玉溪市红塔区委员会办公室资产总额9,893,742.62元，其中，流动资产53,197.32元，固定资产9,840,543.30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0.00元，在建工程0.00元，无形资产2.00元，其他资产0.00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增加4,847,396.79元，其中固定资产增加5,466,058.38元。处置房屋建筑物0.00平方米，账面原值0.00元；处置车辆0辆，账面原值0.00元；报废报损资产0项，账面原值0.00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0.00元；出租房屋0.00平方米，账面原值0.00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0.00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02,530.29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62,345.0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0,185.29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无。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部门决算：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监督索引号53040200420101111**